

類 科：戶政

科 目：民法總則、親屬與繼承編概要

考試時間：1 小時 30 分

座號：_____

※注意：(一)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。

(二)不必抄題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，於本試題上作答者，不予計分。

- 一、18 歲之甲男與 20 歲之乙女依法結婚，於蜜月旅行中，甲因車禍之後遺症產生精神障礙，致使其為意思表示之能力顯有不足，其妻乙為保護甲免於日後受騙上當，欲為甲聲請監護宣告。試問：依現行民法之規定，法院應如何處理？（35 分）
- 二、甲夫乙妻收養丙夫丁妻之子 A，A 於 10 歲時，甲、乙因車禍同時死亡，此時應由何人擔任 A 之法定代理人？（15 分）若 A 之法定代理人及其親屬均無力照顧 A，A 應如何主張其權利？（20 分）
- 三、甲為乙之父，乙為丙之父，由於乙知悉甲自書遺囑，欲將遺產悉數捐贈丁公益團體，乙乃教唆丙隱匿甲之遺囑，此事於甲死亡後被發現，甲除乙、丙外，並無其他繼承人。試問：甲之遺產應如何繼承？（30 分）